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北區

承辦人：李美儀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3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b903301118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6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830578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8學年度第1學期安心就學溫馨輔導實施計畫、補助申請一覽表、補助身分對照表及問答集各1份 (5550760_1083057841_1_ATTACH1.pdf、5550760_1083057841_1_ATTACH2.docx、5550760_1083057841_1_ATTACH3.docx、5550760_1083057841_1_ATTACH4.pdf、5550760_1083057841_1_ATTACH5.pdf、5550760_1083057841_1_ATTACH6.pdf)

主旨：為本局辦理108學年度第1學期「安心就學溫馨輔導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落實教育施政主軸「弱勢關懷」理念，本局自97年起，每學期辦理旨揭計畫，並視執行狀況持續辦理或調整，使其貼近弱勢家庭需求，以扶助經濟弱勢學生順利就學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內容及規定請詳閱附件，又附件檔案皆得於本局網頁/科室業務/國小教育科/安心就學溫馨輔導及代收代辦費相關資料區下載，請各校務必公告於學校或班級網站，並主動了解學生家庭狀況，協助其申請，俾利開學後完成調查及彙整作業。
- 三、安心就學溫馨輔導實施計畫涵蓋本局所有教育補助專案，惟各項費用補助依據及經費來源不同，因此申請條件及方式有所差異，仍請各校依各業務主管科公告之細項規定向

景美女中 1080625



MTAA1086005649



本局提出申請，倘有任何疑問，請逕行洽詢各業務科承辦窗口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社會局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（含附件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體育及衛生保健科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